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傳 真：02-26531062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致誼02-27877383

電子郵件信箱：hades@fda.gov.tw

600

嘉義市林森東路111巷1號

受文者：嘉義市餐飲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3015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輸入規定F01、F02貨品分類表」、「輸入規定『508』貨品分類號列表」及「複合輸入規定含『F01』貨品分類號列表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301548號、衛授食字第1091301549號及衛授食字第1091301550號公告修正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中華民國輸入規定F01、F02貨品分類表」、「輸入規定『508』貨品分類號列表，如屬食品或食品添加物(含香料)用途者，應依照『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』規定，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辦理食品輸入查驗」及「複合輸入規定含『F01』貨品分類號列表，如屬食品或食品添加物(含香料)用途者，應依照『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』規定，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辦理輸入食品查驗」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9年4月1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300279號、衛授食字第1091300283號及衛授食字第109130028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部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